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安基因”)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在广州市高新区科学城香山路 19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哲强先生主持，公司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4 年 1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该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4 年 1 月)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银行授信主体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报业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近日，公司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通知，现招商银行的综合授信审批事项统一由其广州分行负责办理，因此公司原综合授信主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方报业支行”，更改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人民币及其他事项不变。

董事会同意上述申请，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授信及贷款的有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